

证券代码：688350

证券简称：富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2

转债代码：118029

转债简称：富森转债

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上述议案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情况

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回购注销相关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能解锁的2,667,312股进行回购注销。2025年11月28日，公司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回购注销事项。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122,150,369股减少至119,483,057股，注册资本相应由122,150,369元减少至119,483,05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回购注销暨提前终止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二、取消监事会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之日起，公司监事会予以取消，监事会成员职务自然免除，同时取消监事会主席等职务，《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全体监事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取消监事会等事项，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持公司制度与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有效衔接，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 1、将“股东大会”调整为“股东会”；
- 2、删除“监事”、“监事会”相关描述，部分描述调整为“审计委员会”；
- 3、其他主要修订内容详见附件：《〈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其中不影响条款含义的标点调整、语句调整等非实质性条款修订不再逐条列示。《公司章程》修订后，部分条款序号作相应调整。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办理工商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项，以上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内容为准，本次修订的《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制定及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持公司制度与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有效衔接，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新制定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修订	是
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9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订	是
1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订	否
12	《市值管理制度》	制订	否
13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4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办法》	修订	否
16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7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否
18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9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否
20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1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22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23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2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2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否

26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27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28	《战略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29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否
3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修订	否
31	《舆情管理制度》	废止	否
32	《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	废止	否

上述修订、制定的公司治理制度中，部分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其余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上述修订的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